

安徽省教育厅文件

教社政〔2007〕1号

关于下达 2007 年度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 研究项目和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 基地第四批项目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

2007 年度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和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第四批项目在各校申报的基础上，经专家评审，并公示无异议。现分校下达给你们（见附件），并就做好项目的管理工作提出以下要求：

一、2007 年度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和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第四批项目包括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一般项目包括省教育厅提供经费资助的项目和自筹经费项目。sk 为社科项目代号，zd 为重点项目代号。

二、对重点项目，所在学校应按照不低于 1:1 的比例安排配套经费。对省教育厅提供经费资助的一般项目，各高校应按

照有关项目管理的文件规定，给予一定比例的配套经费。为支持学校学科建设，省教育厅根据专家的建议，对提出申请的学校安排了少量自筹经费项目。在申请报告或申报项目过程中，各校都提供了经费来源证明，作了承诺，所在学校应按照承诺提供经费资助。

三、基地项目是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的招标项目，各重点研究基地要按照申报书提出的经费预算提供资助。所需经费从省教育厅下达的基地建设经费和学校配套经费中安排，并不得少于学校申报项目时提出的预算安排额度。基地项目和经费管理按照《安徽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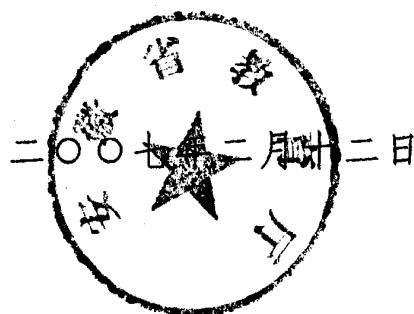
四、项目下达后，项目负责人不得随意更改项目名称和组成人员。公开发表（出版）项目成果，应标注项目来源及项目批号。专著完成的时间不得超过两年，论文和研究报告完成的时间不得超过一年。如果项目负责人认为资助的经费（包括省教育厅提供的经费、学校配套经费及项目负责人通过其他渠道筹措的经费）不能满足项目研究（最终成果形式以本文件为准），可以放弃，但本人必须在本文发出后 20 个工作日内向学校科研管理部门提供书面申请，所在学校科研管理部门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审核意见，并报省教育厅社政处核准。该项目经费可作为预研经费，由所在学校科研管理部门用于其他项目的前期研究。

请各高校及时召开项目负责人会议，通报项目的立项和资助情况，并加强对项目和经费的管理，督促项目负责人按时、

高质量完成科研任务。同时，各校要规范项目管理档案，及时向省教育厅报告项目的执行情况。项目完成后，请各校及时办理项目结项手续。

因省财政厅调整预算安排，中国科技大学、合肥工业大学2007年度社科项目另行下达。

附件：各校2007年度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项目一览表



主题词：教育 社会科学 项目 通知

抄送：省财政厅、省社科规划办，各重点研究基地

安徽省教育厅办公室

2007年3月29日印发

录入：朱玉华

校对：朱玉华

共印100份

各高校2007年度省教育厅人文社科项目一览表

编号	学 校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主要参加人	所属学科	项目批号	成果形式	经费 (元)
1	滁州学院	二三十年代左翼叙事文学研究	李正红	郭仁怀、张太兵	文学	2007sk250	论文	3000
2	滁州学院	宋代游仙文学研究	卢晓辉	景刚、江文贵	文学	2007sk251	论文	3000
3	滁州学院	新农村建设进程中农民人力资源开发的心理学研究	张晓旭	卞佩峰、宋德如	教育学	2007sk252	论文	3000
4	滁州学院	高校强势学生群体思想政治工作探究	汪才明	江涛、邱克	马克思主义	2007sk253	论文、研究报告	3000
5	滁州学院	滁州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路径探寻	张建	金太军、聂启元	政治学	2007sk254	论文	3000
6	滁州学院	滁州市农村人口变迁对新型农业主体的影响研究	王希文	史贤华、罗友和	经济学	2007sk255	论文	3000
7	滁州学院	新农村精神文明建设的主要目标与途径	余在岁	王诗根、周祥	政治学	2007sk256	论文、研究报告	3000
8	滁州学院	科学发展观与滁州东向发展战略	方玉萍	江涛、张志华	专项	2007sk257		学校资助
9	滁州学院	用创新理论和改革开放史推进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三进”工程研究	倪晓林	宣庆坤、路德红	马克思主义	2007sk258	论文、论著（书稿）	学校资助
	合计							21000